

共青团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汽院团发[2018] 05 号

关于在全校共青团组织中继续深化“百生讲坛”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四进四信”活动的通知

校属各分团委、团总支、团支部：

党的十九大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党章，确立为我们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党有号召，团有行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团中央、团省委“四进四信”活动及《关于在全团实施“青年大学习”行动的方案》等相关文件精神，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引向深入，按照全省共青团“青年大学习”教育实践的整体部署，校团委决定继续在全校共青团组织中深化“百生讲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进四信”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理论学“习”我来讲

二、总体思路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核心工作业务，坚持不懈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团学干部和团员学生头脑、指导团学工作实践、推进各项工作开展。继续以“四进”为手段、以“四信”为目标，即通过“进支部、进社团、进网络、进团课”，引导帮助高校团学干部和团员

学生树立对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增强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信心、增进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信赖。

三、活动内容

通过学生个人或团队公开演讲的形式开展，通过示范巡讲、优秀主讲人评选、活力团支部竞赛等方式进行深化。

1. 示范巡讲活动：由 2017 年度“百生讲坛”省级优秀主讲人组成组建“百生讲坛”巡讲团，开展校级和院系示范巡讲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2. 竞赛评选：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主题分别开展校级、院（系）级演讲比赛或分享会、大讨论等活动。结合各学院活动开展情况，开展“百生讲坛”演讲比赛，遴选“校级优秀主讲人”，并择优推荐 5 名“优秀主讲人”至省级参评。

3. 活力团支部竞赛：广泛发动基层团支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践开展活动，面向全校基层团支部（班级团支部、社团团支部、宿舍团支部、实验室团支部等）开展“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竞赛，并择优推荐 8 个“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至省级参评。每个省级获评团支部将获得团省委 1000 元活动经费。

四、推进步骤

1. 组织发动阶段（4 月 20 日—5 月 20 日）。校团委制定校级“百生讲坛”活动方案，面向基层一线团支部广泛发动。

2. 活动实施阶段（4 月 20 日—10 月 20 日）。全校各级团组织和团支部开展校级、院级“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百生讲坛”优秀主讲人评选活动。校团委将组织开展“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竞赛、“百生讲坛”优秀主讲人比赛等评选活动，并择优推荐至省级参评。请各学院于 10 月 15 日前将《“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创建申报汇总表》（附件 1）、《“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创建申报表》（附件 2，支部创建的其它论证材料或成果可另附）、《“百生讲坛”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附件 3）及讲稿（1000—2000 字）、《“百生讲坛”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表》（附件 4）报送至校团委。

3. 总结推广阶段（10 月 20 日—12 月 20 日）。各学院根据前期活动开展情况，制作开发“百生讲坛”文集、微视频、H5 页面等文化产品在全校进行推广，进一步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各学院本年度“百生讲坛”系列活动总结材料（含工作总结、图片、新闻等资料）于 12 月 10 日前上报至校团委。

五、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百生讲坛”是全省高校共青团创新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的品牌活动，各学院要在往年工作的基础上，精心策划、认真组织、持续深化，继续扩大活动品牌效应。在活动开展过程中，要重心下移、加强指导，确保活动主题突出、内容丰富、导向正确、思想深刻。同时要注重将“百生讲坛”活动与“青年大学习”行动、高校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等做好结合。

2. 广泛覆盖。“百生讲坛”活动采取“院（系）-校-省”自下而上的方式进行逐级评比。各学院要层层发动，力争做到面向所有团员学生、面向所有基层团支部，实现广泛覆盖。工作和活动设计要突出学生的主体性、参与性和互动性。各学院“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及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对象，必须参加院级评比。

3. 注重宣传。各学院要注重全方位、立体化宣传，通过网站、微博、学生 QQ 群、微信群、微邦群等新媒体平台进行集中宣传展示，扩大活动影响，提升活动成效。活动开展中，各学院分团委（团总支）、团支部统一以#四进四信·百生讲坛#为话题，对活动开展情况在微博上进行集中展示。优秀活动成果可择优向“汽院青年”、“青学小楚”微信公众号、“湖北团省委学校部”微博以及“百生讲坛”专题网页进行投稿。

- 附件：1. “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创建申报汇总表
2. “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申报表
3. “百生讲坛”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
4. “百生讲坛”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表

共青团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1

“百生讲坛” 活力团支部申报汇总表

学校：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排序	团支部名称	团支部人数	团支部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学院**专业**班团支部			
2				
3				
4				
5				
6				
7				
8				

注：机械、电信、材工、汽车、经管学院可申报 2 个项目，人文、外语、理学院可申报 1 个团支部，报送时间为 10 月 15 日前。

附件 2

“百生讲坛”活力团支部申报表

团支部名称				
团支部人数		团支部成立时间		
团支部负责人 情况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移动电话	
	QQ 号码		电子邮箱	
“百生讲坛”活动活力团支部项目实施总体情况	(活动时间、地点、主要内容、效果, 不少于 500 字, 可另附页)			
校级“百生讲坛”活动获奖情况	(填写校级同类评比的获奖名次, 附上校级同类评比获奖证书扫描件)			
宣传报道	(粘贴相关网址)			
图片说明	(简要概括图片内容, 至少另附 3 张高清图片) 1. 2. 3.			
学校团委意见:	盖章			

注: 1. 机械、电信、材工、汽车、经管学院可申报 2 个项目, 人文、外语、理学院可申报 1 个团支部, 报送时间为 10 月 15 日前。

2. 其它论证材料或成果可一并报送。

附件 3

“百生讲坛” 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汇总表

学校：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排序	姓名	演讲题目	专业及年级	所在团支部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4						
5						

注：每个学院和校级学生组织限推荐 1 名主讲人，提交时间为 10 月 15 日前。

附件 4

“百生讲坛” 活动校级优秀主讲人申报表

主讲人 信息	姓 名		性 别	
	专业年级		所在团支部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	
演讲题目				
演讲稿，可另附页				
院系分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每个学院和校级学生组织限推荐 1 名主讲人，提交时间为 10 月 15 日前。

注：每个学院和校级学生组织限推荐 1 名主讲人，提交时间为 10 月 15 日前。